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 核准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9月2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047号），批复主要内容如下：

一、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97,366,185股新股。

二、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报送中国证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

三、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

四、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批复文件的要求和公司股东大会的有关授权，尽快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

1、发行人：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廖岗岩

电话：0769-81333505

传真：0769-81333508

邮箱：lgy@celucasn.com

地址：东莞市道滘镇昌平第二工业区第一栋

2、保荐人：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路、严绍东

电话：0755-83516222

传真：0755-83516266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8006号特区报业大厦16-17层

特别说明：

1、2015年12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由不超过185,087,200股（含185,087,200股）调整为不超过228,608,752股（含228,608,752股）。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12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5-107：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公告》。

2、2016年4月6日，公司实施了201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由不超过228,608,752股（含228,608,752股）调整为不超过297,366,185股（含297,366,185股）。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3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6-030：关于根据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底价和发行数量的公告》。

3、2016年7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由不超过297,366,185股（含297,366,185股）调整为不超过254,885,301股（含254,885,301股），募集资金的总额由不超过350,000万元（含350,000万元）调整为不超过300,000万元（含300,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7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6-044：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公告》。

4、2016年9月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由不超过254,885,301股（含254,885,301股）调整为不超过212,404,418股（含212,404,418股），募集资金的总额由不超过300,000万元（含300,000万元）调整为不超过250,000万元（含

250,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9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16-064: 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公告》。

特此公告。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9月22日